

日期：111年12月2日
單位：主計室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- 一、本案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11年度各項補助計畫，有關年度結束應注意事項，請切實依說明辦理。
- 二、文陳閱後，公告於內、外部電子公佈欄及本室網頁。
- 三、請各計畫主持人確實依函示規定辦理。

會辦單位： 計畫業務組

第一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 辦事員 張菟汝 1202 1007	行政 辦事員 趙芷璋 1205 1428	國立中興大學 校長 薛富盛 1205 1724
組長 陳龍飛 1202 1010	副教授 兼組長 江信毅 1205 1554	
專 門 委 員 張桂枝 1202 1011	教授兼 研究發展長 宋振銘 1205 1554	
主計室 主 任 許秀鳳 1202 1024		

國立中興大學



主計室

1110024312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函

機關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8號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會字第1111082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單位執行本署111年度各項補助計畫，有關年度結束應注意事項，請切實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即檢視所執行之各項計畫（含以前年度計畫核准展延部分），所有支出均應於12月底前取得憑證辦理核銷；計畫除核准延期者外，逾期不得再辦理支付。
- 二、為減輕年底結算作業及收繳賸餘款工作負擔，計畫經費結算作業請至本署「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」透過網路辦理(網址：<https://www.afa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ids=335>)，操作手冊可於系統首頁自行下載參閱。
- 三、請確實依照手冊說明上網登打預算執行資料(計畫如有編列配合款者，務請填報支用情形)，列印會計報告（一式3聯）、配合款實支數明細表（一式3聯，如無配合款者免）及繳款單（如無賸餘款或其他衍生收入者免），並於112年1月5日前持繳款單經指定通路直接繳入本署專戶，本署將不再收受繳交支票或收入退還書；收款後本署亦不再另寄收據，請以繳款單存根聯或匯款單第2聯代替。會計報告及配合款實支數明細表第1、2聯用印後送本署，未如期繳送者，將酌減下年度補助經費。
- 四、為配合計畫結帳期限，計畫內約（聘）僱人員，如符合111年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規定，請在年度結束前將獎金結



裝

訂

線

國立中興大學

第1頁，共2頁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2頁/共3頁



1110024312 111/12/01



訂

線

算，無須申請展延經費。本署依行政程序法第15、16條及政府採購法第105條委託辦理之計畫，結算作業比照上述規定辦理。

五、補助計畫之履約期限跨至明(112)年度者，得依本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作業規定第29點申請展延，務請於112年1月5日前函送本署核辦。

六、貴單位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帳號為貴單位統一編號，密碼須更改為英數字至少八碼，請於系統登入後自行修改密碼，由專人妥慎管理；如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洽詢，洽詢電話如下：

(一)系統操作問題或忘記密碼：明昊公司彭康育(02)8712-8958分機：12。

(二)經費結報問題：

1、企劃組及糧食產業組計畫：李宜霖(049)2341182。

2、作物生產組計畫：張毓芬(049)2341180、曾耀輝(049)2332380-2513。

3、農業資材組計畫：何舒婷(049)2332380-2517。

4、運銷加工組計畫：蔡宜伶(049)2341178。

5、糧食儲運組、統計室計畫：黃佩甄(049)2332380-2516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

副本：本署企劃組、本署作物生產組、本署農業資材組、本署運銷加工組、本署糧食產業組、本署糧食儲運組、本署秘書室、本署統計室

11/12/01
16:11:22